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李玟霓

電話：03-5518101-2847

電子郵件：10000965@hchg.gov.tw

370
受文者：駱嘉鵬老師(桃園縣中壢市
興仁路2段67巷103弄54之2
號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年0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 字第 1000060180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敦聘台端擔任本縣100年語文競賽閩南語朗讀組評審，
此聘。

說明：依據本縣100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駱嘉鵬老師(桃園縣中壢市興仁路2段67巷103弄54之2號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縣長邱鏡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
業務主管決行